

公司代码：688159

公司简称：有方科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的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78,216.73 万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6.05 万元。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1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1,679,495 股，暂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426,039.1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为 13.61%。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有方科技	68815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凤娟	黄雷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4层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4层
电话	0755-33692165	0755-33692165
电子信箱	nw@neoway.com	nw@neowa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即致力于为物联网行业提供稳定可靠的接入通信产品和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外协加工方式实现）及销售。

公司的产品可分为三大类：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解决方案。其中，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是连接物联网感知层和网络层的重要环节，按照制式划分，涵盖2G/3G/4G/LPWAN等多种制式；按照最终具体应用场景划分，涵盖智慧能源、车联网、商业零售、工业物联网、智慧城市、医疗健康、农林牧渔等现代社会各个领域。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是以通信为核心的终端，目前产品主要为应用于车联网领域的4G智能OBD产品和应用于商业零售的共享设备产品。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是公司为满足单一客户或某一类细分行业客户的应用需求，为其提供与通信密切相关的云-管-端组合方案。

(二) 主要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情况制定物料采购计划，从合格供应商名录收录的原厂供应商或原厂供应商的经销商中筛选后采用议价或招标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公司计划部负责需求和库存控制；采购部负责物料的供应及成本控制和供应商的开发管理、物料认证及招标管理；质量部负责采购物料质量检验及供应商质量管理。

公司采购原材料包括国内原材料采购和进口原材料采购，其中在国内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天线、电容、电阻等电子元器件，因上述电子元器件市场较为分散，公司主要通过向国内各大电子元器件经销商采购。公司采购的进口原材料主要由高通、联发科、三星等境外芯片厂商制造。报告期内，公司采用通过供应链公司报关进口和自行报关进口两种模式采购进口原材料，其中通过供应链公司采购占比较高。

生产模式

公司将优势资源集中到研发、销售环节，产品的生产通过委外加工方式实现。公司的委外加工企业为公司提供产品的制造服务，包括产品的SMT（表面贴装技术）贴片加工、测试和组装。公司对外协生产各个环节的关键工艺进行控制，保证产品的质量。公司的委外加工环节不涉及公司核心工艺环节和产品技术，而且公司已经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保证在委外加工环节技术不被泄露。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方式为主，经销方式为辅。直销模式下，公司与主要客户对产品责任、交货方式、付款方式进行原则性约定，在原则性约定的范围内签订购销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安排发货。公司经销模式属于买断式销售，公司与下游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将产品发送到约定地点。直销方式能使公司更好地服务于大客户并及时响应大客户的需求，经销方式能更好地应对不断涌现的物联网碎片化应用并满足中小微客户的需求。

国内市场

公司已按区域设立了华东科、华南科、华北科和华西科，主要覆盖杭州、南京、上海、苏州、深圳、厦门、北京、天津、济南、烟台、西安、成都、武汉、长沙、重庆等多个城市，专门负责各自区域的销售业务，并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支持。公司掌握并管理重要客户资源，能够及时获取客户的需求和反馈信息，与客户建立并保持稳定的关系，确保了收入的稳定性。在维持与原有客户关系稳定的同时，公司还不断扩展新客户，使得公司销售收入能稳步增长。

海外市场

公司持续开拓海外市场，海外市场的收入在逐步提升。公司海外市场的开拓方式主要包括：通过现有合作伙伴开拓，通过跨国代理商渠道开拓，以及公司海外销售团队自行开拓。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布局全球市场。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能力主要表现在无线通信模块的硬件设计和软件开发方面，使无线通信模块的不间断运行可靠性、复杂恶劣环境适应性等各项指标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公司的研发工作紧贴市场需求，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进行应用领域的开发创新，以及紧密跟进最新的无线通信技术，力争在行业中率先向市场推出应用新一代技术的产品。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研发工作管理制度，引进并执行业界先进的 IPD（集成产品开发）流程。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物联网行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各级政府政策接力积极布局物联网产业生态发展，持续推动物联网与各行业发展的深度融合和规模应用。物联网产业快速发展的驱动因素，一方面来源于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另一方面来源于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全球知名企业均从不同环节布局物联网，产业大规模发展的条件正快速形成，物联网产业生态发展的关键时期已经到来。物联网行业的细分应用领域众多，应用场景丰富，不同的客户需求也需要使用不同的通信技术和产品加以实现，对射频、高低温、稳定性和可靠性有不同要求。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具体表现在：（a）公司是智能电网领域无线通信模块的先行者，早在 2009 年国家电网启动“坚强电网建设”时，公司即实现自主研发的无线通信模块应用于国家电网的集抄。近三年来公司在智能电网的无线通信模块出货量占国家电网智能电表招标采购量达 50%以上，在该细分领域处于龙头地位；（b）公司在 2015 年率先推出 4G 全网通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大批量应用于中国铁塔动环监控系统项目，在工业物联网领域取得了一定的市场地位；（c）公司在不断拓展自身产品应用领域广度的同时，也在着力布局和打造模块+终端+解决方案的垂直应用综合服务能力。公司在 2017 年凭借业界首款 4G 智能 OBD 产品成功切入海外车联网高端市场，系目前国内少数能为欧美高端市场提供 4G 智能 OBD 产品的公司之一。（d）在无线通信整体解决方案方面，公司致力于满足客户个性化应用需求，为其提供与通信密切相关的云-管-端组合方案。例如公司在报告期内为贵州燃气（600903）提供采暖家装管理系统，帮助传统燃气采暖

行业升级到高效化和智能化管理。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三年来 NB-IoT、eMTC 等低功耗广域网络技术的成熟，打破了物联网在公用事业、消防、环境监测等领域大规模应用的壁垒，智慧城市加快升级；同时物联网创造了新的业务内容、新的商业模式，推动数据驱动的决策实现，如在物联网的赋能下，共享经济扩展到中低价值资产领域，催生了共享单车、共享充电宝、共享洗衣机等业态。

5G 是目前蜂窝通信最前沿的演进技术，未来 5G 的大规模应用将会产生大量的物联网应用新需求。2019 年是中国 5G 建设的元年，三大运营商在 2019 年开始进行 5G 网络建设，按照通信行业的规律，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升级时，前 2-3 年是运营商网络建设期，从一线城市逐渐向二三线城市覆盖，也是各种终端产品和应用的开发和试验期，当运营商网络建设及覆盖达成一定的程度、各种终端及应用开发成熟并且成本达到市场可广泛接受的程度后，才会大规模商用。随着 5G 技术的成熟，智慧医疗、智能驾驶等领域将迎来快速发展。

面向未来，伴随着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和融合，全球物联网行业将飞速发展。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预计到 2025 年全球蜂窝网络主要由 4G 和 NB-IoT 网络来承载。另外，5G 网络将发挥 uRLLC（低延时高可靠）的功能，承载车联网、工业自动化等低延时的关键物联网业务，占物联网连接数 10% 的份额。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5G 经济社会影响白皮书》，按照 2020 年 5G 正式商用计算，预计当年带动约 4,840 亿元直接产出，2025 年、2030 年将分别增长到 3.3 万亿、6.3 万亿元，十年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9%。在 5G 商用初期，5G 网络设备投资带来的设备制造商收入将成为 5G 直接经济产出的主要来源，预计 2020 年，网络设备和终端设备收入合计约 4,500 亿元，占直接经济总产出的 94%。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988,246,574.50	745,888,535.15	32.49	459,094,970.35
营业收入	782,167,255.47	557,135,550.87	40.39	498,969,24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60,490.98	43,495,208.68	25.44	51,577,79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615,918.31	37,831,877.80	31.15	47,762,78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2,682,353.13	426,521,862.15	20.20	230,946,61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098.79	-87,436,528.26	97.67	-61,673,920.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93	0.7191	11.15	0.92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93	0.7191	11.15	0.92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11.43	13.86	减少2.43个百分点	25.14

益率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7.93	7.28	增加0.65个百分点	4.9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0,911,326.54	178,993,394.70	171,889,649.43	270,372,88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41,187.96	4,434,033.79	9,067,631.92	25,617,63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47,278.73	4,118,311.17	7,835,729.64	23,814,59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8,846.24	60,151,833.35	-46,322,365.79	-31,645,412.59

三、四季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下半年营业收入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由于行业上下游结算周期的不同以及加大研发投入，在营业收入保持增长的情况下，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净流出。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0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包含 转融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份数量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数 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21,641,000	31.4735	21,641,00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0	9,523,450	13.8504	9,523,45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05,200	10.9151	7,505,20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王慷	0	4,666,454	6.7866	4,666,454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164,557	4.6024	3,164,557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766,455	4.0234	2,766,455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宁波昆石天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65,823	3.2953	2,265,823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2.9087	2,000,00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江苏甬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898,734	2.7614	1,898,734	0	无	0	境内 非国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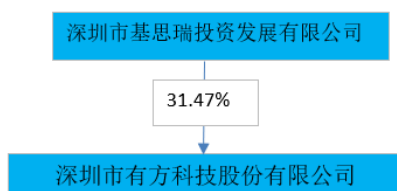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850,000	2.6905	1,850,000	0	无	0	境内非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慷持有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8.99%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王慷持有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75%的出资份额，该出资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江苏走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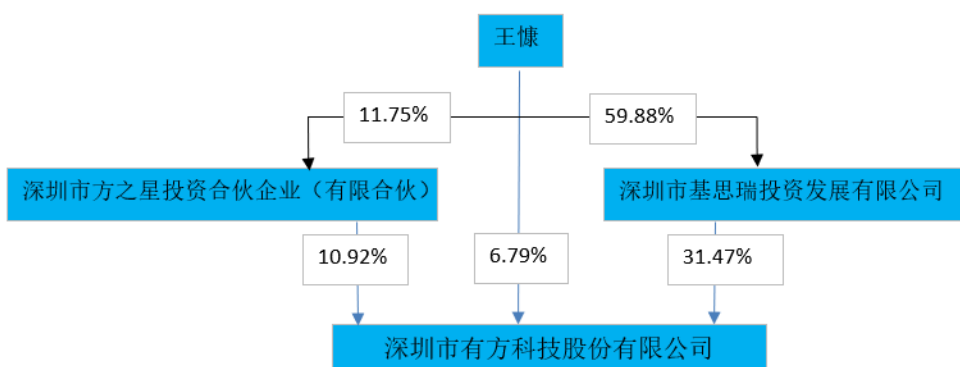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2 亿元，同比增长 40.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6.05 万元，同比增长 25.44%；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203.71 万元，同比变动 97.67%。

公司在获得高通的返利确认后且使用该部分芯片的产品已经实现了销售，则该部分芯片的返利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本期公司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的返利金额为 7,222.94 万元。按照匹配性原则，公司本期应确认的高通返利为 7,151.62 万元，按匹配性原则模拟测算的净利润是 5,348.46 万元。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通知》及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